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8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362022871006049
报告名称：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XYZH/2022BJAG10370
被审（验）单位名称：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5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19 日
签字人员：	杨锡光(510100410704)， 邓强(110101360100)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XYZH/2022BJAG10370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壶化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2021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壶化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以及保证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我们的责任是对壶化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我们认为，壶化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2021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壶化公司为2021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应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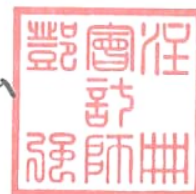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锦芳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邵强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壶化集团金星化工有限公司、阳城县诺威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屯留县金辉化工有限公司、山西壶化集团爆破有限公司、山西壶化凯利达包装有限公司、长治市盛安民用爆破器材经销有限公司、山西壶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临汾骏铠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安全环保、企业文化、资金管理、担保业务、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财务报告、预算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系统。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采购与销售管理、安全环保、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等领域。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	利润总额的 3% ≤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资产总额的 0.5%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 ≤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1%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1%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如下情况的单个缺陷，定为重大缺陷。

-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2、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非文字错别字）；
- 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4、内部审计职能对财务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 5、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由高管层衡量）。

其他单个缺陷年度发生频率超过十二次的界定为重要缺陷。

其他单个缺陷年度发生频率不超过十二次的界定为一般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5（含）万元以下	5万元—20（含）万元	20万元以上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如下情况的单个缺陷，界定为重大缺陷。

- 1、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
- 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
- 3、管理层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 4、被媒体曝负面新闻，产生较大负面影响；
- 5、对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重大缺陷）；

6、发生重大负面事项，并对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其他单个缺陷年度发生频率超过十二次的界定为重要缺陷。

其他单个缺陷年度发生频率不超过十二次的界定为一般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 ,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运行良好 ,充分发挥了内部控制的监督作用 ,提高了经营的效率与效果 ,保障了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2022 年度公司将继续坚持风险导向 ,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 ,优化内部控制环境 ,提高内控管理水平 ,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



秦跃中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法定代表人 张克, 叶韶勋, 顾仁荣, 李晓英, 谭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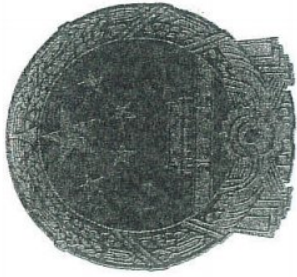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04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杨锡光
证书编号：510100410704

证书编号：5101004107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3年11月1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10月31日
Issued



姓名：杨锡光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日期：1963-01-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51010363011528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3.31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15.3.31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14.3.31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15.3.31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360100

批准注册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 04^月 25^日



姓名
Full name 邓强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9-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1211987091848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